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 升达

公告编号：2020-051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单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建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建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96,146,497.25	202,596,344.72	-5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39,764.28	-11,741,592.17	-16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30,964,346.98	-11,717,662.75	-9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524,118.02	4,454,379.56	9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1	-0.016	-157.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1	-0.016	-157.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1%	-0.79%	-1,61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535,379,900.68	1,541,457,065.77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4,470,388.89	244,671,188.08	-12.3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62.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09.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6.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92.69	
合计	24,582.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2,328,2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8.33%	213,115,525	0		
王帅	境内自然人	2.16%	16,253,881	0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舜耕天禾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0%	14,306,232	0		
赵毅明	境内自然人	1.11%	8,324,413	0		
上海云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	8,091,300	0		
赵玉玲	境内自然人	0.74%	5,577,800	0		
方红华	境内自然人	0.64%	4,786,273	0		
向中华	境内自然人	0.62%	4,643,368	0		
孙士玉	境内自然人	0.58%	4,333,100	0		
黄毕宁	境内自然人	0.56%	4,227,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3,115,525	人民币普通股	213,115,525			
王帅	16,253,881	人民币普通股	16,253,881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舜耕天禾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306,232	人民币普通股	14,306,232			
赵毅明	8,324,413	人民币普通股	8,324,413			

上海云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9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091,300
赵玉玲	5,57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77,800
方红华	4,786,273	人民币普通股	4,786,273
向中华	4,643,368	人民币普通股	4,643,368
孙士玉	4,333,1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3,100
黄毕宁	4,2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2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与利润有关的指标大幅降低的原因主要有，一方面，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行业上、下游单位复工复产延缓，销售订单萎缩，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营业务毛利减少1,115万元；另一方面，因违规向原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影响，对承担的担保负债计提利息748万元；

2、与资产有关的指标大幅降低的原因主要是因为2019年末计提减值准备导致资产总额及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3月10日，公司收到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发来的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0)沪01执97号之二】，裁定升达集团持有的升达林业（证券代码002259）184,438,823股作价人民币394,699,081.22元、江昌政持有的升达林业（证券代码002259）28,676,702股作价人民币61,368,142.28元，交付申请执行人华宝信托抵偿债务总计人民币 456,067,223.5元。升达集团持有的升达林业（证券代码002259）184,438,823股的所有权、江昌政持有的升达林业（证券代码002259）28,676,702股的所有权自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华宝信托时起转移。现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华宝信托（代表其作为受托人管理的“华宝宝升宏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020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审议批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榆林金源天然气有限公司、米脂绿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榆林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各49%股权之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现已经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在报告披露日前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已完成交割，即榆林金源、米脂绿源、金源物流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原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裁定执行给华宝信托	2020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原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裁定执行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2)
控股股东升达集团及其原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裁定执行给华宝信托暨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2020 年 03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原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裁定执行暨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0)
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及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让与协议及补充协议、债务转移协议的公告议及补充协议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及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让与协议及补充协议、债务转移协议的公告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3)
公司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2)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 49% 股权,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 0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截止 2018 年 8 月 28 日,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	2018 年 08 月 28 日	2018-09-29	超期未履行。仍在履行中。

			称“升达集团”)提供对外担保金额约 18,7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4%);升达集团占用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余额约 63,588.3023 9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8.09%)。升达集团承诺在 2018 年 9 月 29 日前解决上述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截止报告出具日,原控股股东升达集团仍未履行承诺,解决公司对升达集团的担保问题,并归还对公司的占款。为了维护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后续将继续督促升达集团履行承诺,并将通过诉讼等措施积极向升达集团追索占用资金。据悉,升达集团因无力清偿巨额债务已被其债权人提起破产重整,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评估对公司影响并采取相应措施。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升达集团	母公司	30,000	122.61%	质押担保	1 年	0	0.0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升达环保	母公司之子公司	20,000	81.74%	质押担保	1 年	0	0.0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升达集团	母公司	980	44.96%	保证担保	1 个月	0	0.0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升达集团	母公司	1,760	7.19%	保证担保	4 年	0	0.0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升达集团	母公司	11,000	4.01%	保证担保	1 年	0	0.0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0	已被扣划形成升达集团的资金占用
升达集	母公司	580	2.37%	保证担	1 年	580	2.37%	公司将	580	12 月

团				保				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升达集团	母公司	2,500	10.22%	保证担保	3 个月	2,500	10.22%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2,500	12 月
升达集团、升达广元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	81.74%	保证担保	1 年	20,000	81.74%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10,585	12 月
升达集团	母公司	9,750	39.85%	保证担保	42 个月	9,750	39.85%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9,750	12 月
升达集团	母公司	1,300	5.31%	保证担保	16 天	1,300	5.31%	公司将通过诉讼等方式维护公司权益	1,300	12 月
合计		97,870	400.00%	--	--	34,130	139.49%	--	--	--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长、原	116,467.21	0	0	116,467.21	其他	0	

		法定代表 人违规占 用公司资 金							
合计			116,467.2 1	0	0	116,467.2 1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76.02%
相关决策程序	未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属于违规担保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公司正在积极向升达集团追讨占用资金，同时也积极与升达集团重组方海南保和堂商议尽快解决占用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洋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